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17日下午15:00在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高新区福成国际大酒店四层第八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高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七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高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晓阳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蔺志军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战略委员会由李高生董事长、苏燕鸣董事、王晓阳董事3人组成，李高生董事长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由王永臣董事、蔺志军董事、苏燕鸣董事3人组成，王永臣董事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提名委员会由孙智勇董事、李高生董事、苏燕鸣董事三人组成，孙智勇董事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7、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苏燕鸣董事、王永臣董事、王晓阳董事共三人组成，苏燕鸣董事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高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蔺志军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晓阳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程静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赵永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八日

附：简历

李高生：男，汉族，中国国籍，1970年生，中学学历。1986年至1997年在福成集团先后任采购员、总经理；1998年至2002年1月在本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11年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福成肥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三河市金鼎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三河市润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李高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与其父李福成共同控制的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持有本公司290,697,674股股份，李高生个人持有本公司17,656,737股股份，李高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藺志军：男，汉族，中国国籍，1972年生，大专学历。1995年至1997年在北京生力啤酒公司任销售经理，1998年至2007年任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7年10月至今任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三河速食品分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燕郊乳制品分公司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藺志军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藺志军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藺志军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晓阳：男，汉族，中国国籍，1967年生，大专学历。1995年2月至1998年4月任北京烤德利高级香肠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8年4月至2006年8月任三河福成菲伯萨食品有限公司厂长；2006年8月至今任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燕郊肉类制品分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3年4月任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王晓阳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晓阳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王晓阳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

王永臣：男，汉族，中国国籍，1956年生，中共党员，中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74年1月至1992年2月任文安县建筑公司经理；1992年2月至1999年3月任文安县审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1999年4月至今任文安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

王永臣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永臣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王永臣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智勇：男，汉族，中国国籍，1963年生，本科学历。1982年至1986年任内蒙古宁城县锅炉厂电工、业务员；1987年至1992年任宁城老窖酒厂采购员、销售员、销售科副科长、市场开发科科长、厂长助理；1993年至2001年任内蒙古添翼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秦皇岛海涛万福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中国殡葬协会理事；2012年3月至今任中国殡葬协会设备用品工作委员会副主任；2013年12月至今任全国民政行指委委员、全国民政行指委殡葬专指委副主任；2014年至今任全国殡葬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2015年7月至今任中国殡葬协会常务理事；2016年12月至今任现代殡葬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研究员。2016年12月至今任民政部公益时报中国殡葬周刊专家委员会常务副主任；2018年5月至今任HQCC中国殡葬行业认证委员会副主任。

孙智勇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智勇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孙智勇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苏燕鸣：女，汉族，中国国籍，1976年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1999年12月至2005年6月在三河市统计局工作；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在三河市洵阳镇人民政府工作；2008年7月至2015年1月任河北朝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2月至今任北京炜衡（天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苏燕鸣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苏燕鸣现未持有

本公司股份。苏燕鸣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程静：女，汉族，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2006年至2011年2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程静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程静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程静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永刚：男，汉族，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1994年8月至2001年1月在中国包装进出口山西公司任计财部副经理；2001年2月至2006年2月在中介机构从事审计等工作；2006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福成肥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赵永刚先生于2012年3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十一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赵永刚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永刚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赵永刚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娟：女，汉族，中国国籍，1984年生，大专学历。2008年7月至2016年3月在公司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娟女士于2010年11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十八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李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娟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